



# 金輝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二零零三年度業績公佈

金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二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1,048,515	756,179
其他經營收入		56,251	54,859
固定資產減值虧損			
撥回(撥備)	3	104,276	(12,661)
航海相關開支		(727,327)	(470,012)
商品銷售成本		(214,974)	(180,815)
員工成本		(34,797)	(34,235)
其他經營開支		(40,958)	(49,229)
其他開支淨額	4	(27,670)	(85,173)
折舊及攤銷		(64,571)	(68,203)
經營溢利(虧損)		98,745	(89,290)
利息收入		4,279	6,113
利息開支		(20,947)	(22,250)
除稅前溢利(虧損)		82,077	(105,427)
稅項	5	(64)	(667)
日常業務之除稅後 溢利(虧損)		82,013	(106,094)
少數股東權益		(45,337)	43,755
本年度溢利(虧損)淨額		36,676	(62,339)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6	0.70港元	(1.18港元)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固定資產	1,430,045	1,387,830
無形資產	119	134
佔聯營公司之權益	(27)	(28)
其他投資	37,789	40,3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1,549	26,188
流動資產	346,086	272,794
流動負債	(303,838)	(240,180)
非流動負債	(643,891)	(690,665)
少數股東權益	(395,135)	(349,218)
<b>資產淨值</b>	<b>492,697</b>	<b>447,175</b>
已發行股本	52,624	52,624
儲備	440,073	394,551
<b>股東權益</b>	<b>492,697</b>	<b>447,175</b>

附註：

### 1. 會計政策

本集團已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適用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會計期間之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所得稅》。採用此會計實務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出現顯著改動，對財務報表亦無重大影響。採用已修訂政策之變動詳情及影響將載於二零零三年年報內。

###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營業額及經營溢利（虧損）按主要業務分析如下：

	營業額		經營溢利（虧損）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運費及船租	809,045	543,641	119,181	(3,220)
貿易	239,470	209,098	4,032	5,152
在中國之投資	—	3,440	1,320	4,854
其他業務	—	—	(25,788)	(96,076)
	<b>1,048,515</b>	<b>756,179</b>	<b>98,745</b>	<b>(89,290)</b>

本集團之運費及船租業務遍佈全球，故不能歸納於任何特定之地域。年內，本集團貿易業務之營業額約90%（二零零二年：90%）源自香港，其餘則主要源自中國。於上述兩年內，本集團之其他業務包括物業投資、外匯交易及短期投資則主要位於香港。

### 3. 固定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有關下列固定資產減值虧損之 撥回(撥備)：		
－機動船舶	104,276	(4,975)
－土地及樓宇	—	(7,686)
	<u>104,276</u>	<u>(12,661)</u>

### 4. 其他開支淨額

包括下列項目：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滙兌虧損	(43,090)	(55,356)
應收索償撥回(撥備)	<u>6,688</u>	<u>(30,200)</u>

### 5. 稅項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491)	(670)
以往年度之超額撥備	<u>427</u>	<u>3</u>
	<u>(64)</u>	<u>(667)</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 (二零零二年：16%) 之稅率提撥準備。董事認為，本集團大部份收入均非於香港產生或得自香港，故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本集團在其他有經營業務之司法權區一概毋須繳納稅款。

### 6. 每股盈利(虧損)

年內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年度之溢利淨額36,676,000港元(二零零二年：虧損淨額62,339,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52,624,248(二零零二年：52,624,248)股計算。上述兩個年度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均已就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起生效之股份合併作出調整。

由於上述兩個年度均無發行任何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 7.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 股息

董事會經決議就本年度不建議派發任何末期股息(二零零二年：無)。由於本年度亦無宣派中期股息(二零零二年：無)，故於二零零三年全年將無任何股息派發。

## 業務回顧

本集團年內之綜合營業額為1,048,515,000港元，較去年上升39%。年內之溢利淨額為36,676,000港元，而去年之虧損淨額則為62,339,000港元。年內之每股基本盈利為0.70港元，相對去年之每股基本虧損(經重列)則為1.18港元。

就散裝乾貨航運業務而言，二零零三年實為喜出望外之一年，於首八個月期間，市場穩健並迅速增長，其後之四個月更攀升至前所未見之高位。亞洲國家經濟迅速增長，尤以中國為甚，成為主要之推動力。全球經濟情況整體獲得改善，亦對航運業務造成正面影響。

鑑於航運市場之價格有極大增長，董事會已審閱集團之自置船舶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本集團已全數撥回其往年就自置船舶作出之減值虧損撥備104,276,000港元，並已納入年內之溢利淨額。然而，部分撥回之金額卻被滙兌虧損所抵銷，而有關之滙兌虧損43,090,000港元乃因下半年日圓在預期外大幅度回升及美元疲弱所致。

根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之所有自置船舶均於各結算日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鑑於散裝乾貨船舶之市值大幅上揚，經全數撥回有關船舶於往年之減值虧損撥備後，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自置船舶賬面值，以致本集團之資產淨值，仍然遠低於其現行市值。根據約在年結日之市場交易價格，本集團之十艘自置船舶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估計市值約為1,560,000,000港元，而賬面淨值則約為1,298,000,000港元。

## 運費及船租

年初時，雖然伊拉克戰爭及恐怖襲擊帶來不明朗及不可預測之因素，但散裝乾貨市場需求仍然強勁。隨著全球經濟改善與及亞洲國家(尤其中國)之經濟增長強勁，首八個月之運費逐漸上升。於二零零三年九月至年底期間，由於中國鋼鐵市場蓬勃，導致礦產貿易增長非常強勁，因此，運費暴升至前所未見之水平。反映散裝貨船租賃表現之波羅的海航運指數於年初時為1,738點，其後穩步上揚，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中旬達至約2,400點，其後於二零零三年年底時更飆升至4,765點之歷史新高。

年內，本集團之航運業務營業額為809,045,000港元，較去年上升49%。本集團之航運業務於年內錄得經營溢利119,181,000港元；而去年則錄得3,220,000港元之經營虧損。本集團已全數撥回往年就本集團自置船舶作出之總減值虧損撥備113,271,000港元，按照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於年內之經營溢利已計入104,276,000港元之數額，而餘額8,995,000港元則撥入重估及資本儲備內。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曾訂立若干長期貨運合約及期租合約，而當時市場之收費與二零零三年現行市場相比，實為偏低，因此，本集團於年內之整體航運業務收入大大落後於現行市場。然而，於二零零三年年底，本集團已完成及履行大部分該等合約。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船隊經營二十二艘船舶，其中十艘為自置船舶。該等船舶已按不定期或長期合約僱用之形式租出。本集團同時亦繼續落實其擴充設備完善和現代化自置船隊之計劃。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一月，按照其於二零零二年十月簽訂之協議，完成出售一艘於一九八五年建成之機動船舶。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四年年初，本集團承諾購入四艘散裝乾貨船舶，總購入價為95,770,000美元(約747,006,000港元)，其中兩艘船舶將於二零零五年交付予本集團，而其餘兩艘船舶則將於二零零七年交付。

## 貿易及在中國之投資

本集團化工及工業原料貿易業務之營業額為239,470,000港元，較去年上升15%。雖然營業額有所上升，但受到競爭者湧現及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於年內爆發所影響，貿易業務之利潤率因而下降，並於年內錄得溢利4,032,000港元，去年則錄得溢利5,152,000港元。本集團於中國山西省生產冶金焦炭的合作合營企業之投資回報頗為穩定。年內，本集團在中國之投資錄得溢利1,320,000港元，而去年則錄得溢利4,854,000港元。上年度的溢利部份來自終止於中國中山市之收費公路投資項目，收回相等於原來投資成本約15,600,000港元之款項。

## 其他業務

本集團之其他業務錄得經營虧損25,788,000港元，去年則錄得虧損96,076,000港元，年內之虧損主要來自日圓在預期外大幅度回升及美元疲弱而導致43,090,000港元之滙兌虧損。上年度之虧損主要來自55,356,000港元之滙兌虧損及就一間正在清盤中之公司之應收索償作出撥備30,200,000港元。

本集團不時緊密監控日圓貸款之外滙風險，務求從日圓波動所帶來之滙兌風險及以日圓貸款可節省之利息，兩者之間取得平衡。鑑於美元借貸利率持續偏低及為了降低外幣風險，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三年最後一季把有關船舶按揭貸款之未償還日圓貸款兌換為美元。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已抵押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增加至153,107,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16,444,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借貸減少至749,54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790,310,000港元)，其中14%、8%、25%及53%分別須於一年內、一年至兩年內、兩年至五年內及五年後償還。以總借貸除以股東權益計算之資本負債比率下降至152%(二零零二年：177%)。所有借貸均按浮動利率計算利息，並主要以美元及港元結算。本集團會配合市況，於有需要時考慮採用恰當之息率對沖工具，以減低本集團之外幣滙兌風險。

###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固定資產1,192,48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154,813,000港元)、短期投資1,767,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1,399,000港元)、存款30,551,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0,470,000港元)及七間(二零零二年：七間)擁有船舶公司之股份均已抵押，並轉讓七間(二零零二年：七間)擁有船舶公司之租船合約收入，以作為本集團所動用信貸之擔保。

### 資本支出及承擔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之資本支出總額為29,99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408,736,000港元)，其中約28,169,000港元(二零零二年：407,558,000港元)用於建造本集團之自置船舶。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兩艘新造散裝乾貨船舶作出資本支出承擔，該等船舶之總購入價約為321,516,000港元，而已訂立合約但未撥備之總金額(扣除已付訂金)則約為296,872,000港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作出重大資本支出承擔。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未撥備之重大或然負債。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於日常業務中向第三者提供為數293,000港元之若干擔保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或然負債。

### 股份合併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三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有關本公司股本中每1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1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合併股份(「股份合併」)之決議案已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起生效後，本公司之法定股本變為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股份，當中已發行及繳足之股份為52,624,248股。



## 僱員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00名全職僱員及262名船員（二零零二年：140名全職僱員及289名船員）。本集團會因應僱員之表現、經驗以及當時業內慣例釐定僱員薪酬，並提供一般之額外福利。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採納任何認購股權計劃。

## 展望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後，運費持續大幅飆升。波羅的海航運指數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初上升至約5,600點，其後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底回落至約4,900點。事實上，市場前景將有頗大程度上取決於亞洲國家之經濟增長，尤以中國為甚。鑑於廣泛地區復甦，董事會預期散裝乾貨市場於二零零四年年底之前景仍然十分強勁。同時，本集團之貿易業務及在中國之投資亦將繼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回報。

除本集團之十艘自置船舶外，本集團現時亦經營約十二艘租賃散裝乾貨船舶，包括一艘好望角型、六艘巴拿馬型及五艘大靈便型。董事會深信，本集團可從來年強健之市況中受惠。為了提高本集團之盈利，旗下約70%之船隊現時以不定期或於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合約僱用形式經營，待現有之已承擔合約到期後，此比率將逐步上升。除不可預見之情況外，及以現時航運市場狀況下，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之前景非常樂觀。展望將來，本集團將繼續集中下列範疇：

- 管理其作業總量，以抓緊市場不斷湧現之需求；
- 管理其船隊航線，以提升整體使用率；及
- 管理長期合約與不定期合約之組合形式，審慎地擴大其收入來源。

本集團在集中發展核心航運業務之同時，亦會繼續致力提升效率、削減營運成本、管理資產負債比率，並時刻留意市況變動，以制定合宜之業務及投資策略。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因股份合併而購回之零碎股份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最佳應用守則

除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而按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外，本公司於整個年度均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 於聯交所網頁內披露資料

本公司二零零三年度之年報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第45(1)至45(3)段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刊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內。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吳少輝

香港，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